

LITTLE, BLO

他方世界

[美国] 约翰·克劳利 著
魏靖仪 译



魔幻现实主义，

一个大家族走过循环的道路和季节，前往他方，
留下这部充满着旧日灵光的史诗。

LITTLE, BIG

他方世界

[美国] 约翰·克劳利 著

魏靖仪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他方世界 / (美) 克劳利 (Crowley, J.) 著, 魏靖仪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4.5

书名原文: Little, big

ISBN 978-7-5447-1237-8

I. ①他… II. ①克… ②魏…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006555号

Little, Big by John Crowley

Copyright © 1981 by John Crowley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Lotts Agency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4 by Yilin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11-567号

本书中文译稿由缪思出版同意授权。

书 名 他方世界

作 者 [美国] 约翰·克劳利

译 者 魏靖仪

责任编辑 杨雅婷

原文出版 Harper Perennial, 2006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8毫米×1000毫米 1/16

印 张 37

插 页 4

字 数 495千

版 次 2014年5月第1版 2014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123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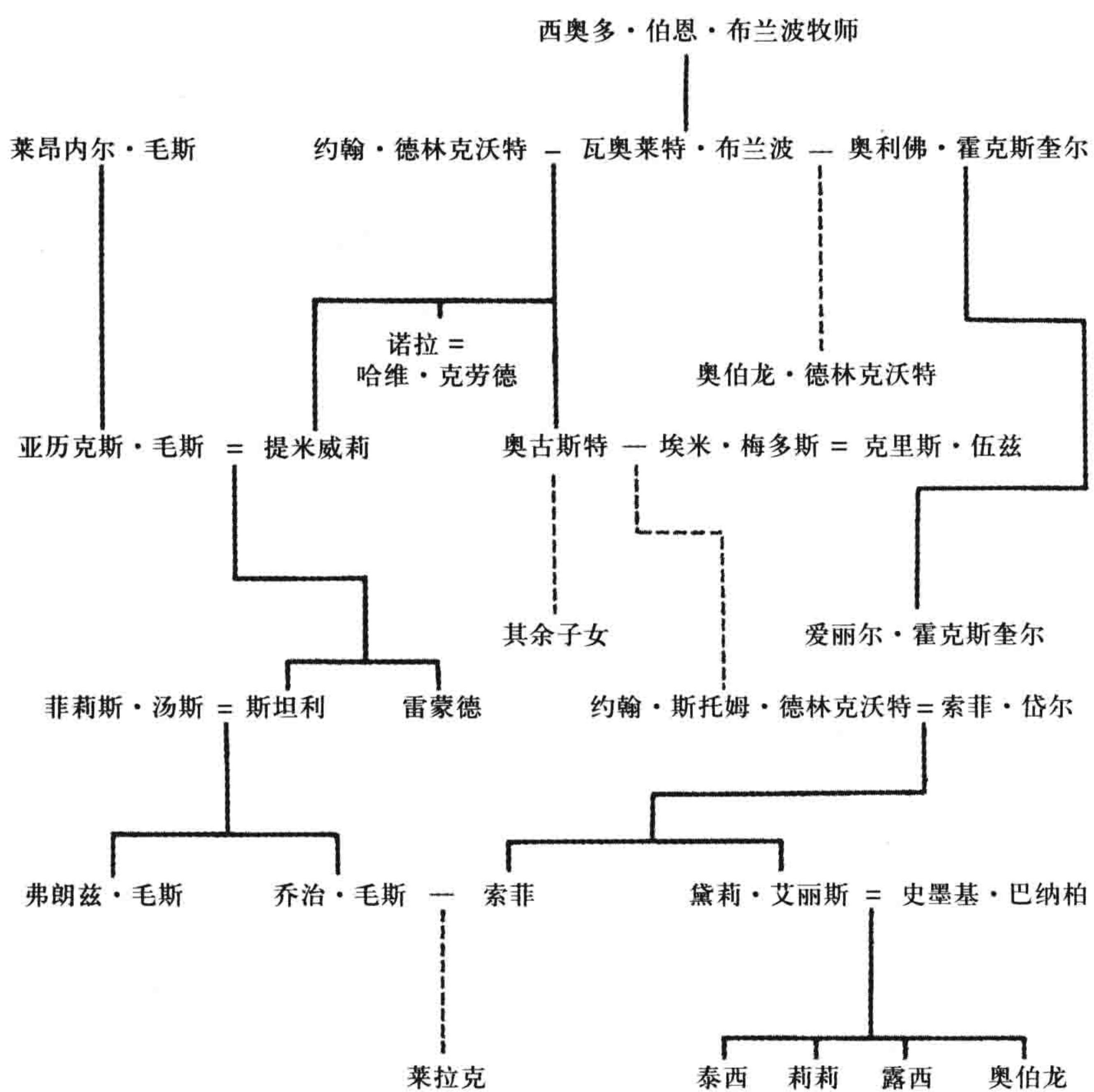
定 价 68.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谨以作者的爱献给林达，
她是第一位知道的人。

德林克沃特和毛斯家族族谱



而后，当他们想起人类其实源自大地（“你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他们就爱把自己想象成大地上的泡泡。独自在田野里无人看见时，他们就尽可能轻盈地蹦蹦跳跳，大喊：“我们是大地的泡泡！大地的泡泡！大地的泡泡！”

——弗洛拉·汤普森，《雀起乡》

目 录

CONTENTS



第一部 艾基伍德

第一章 3

从某处到他方—长饮—无名—
名字与号码—城市老鼠—一见钟情—年轻的圣诞老人—
海岛—通信—假装—人生短暂，抑或漫长—
大牌既出—朱尼珀家

第二章 24

哥特风浴室—跨越异境—索菲的梦—误入歧途—虚拟卧室—
有围墙的花园—房子与历史—德林克沃特医生的建议—
乡间宅邸建筑—与此同时

第三章 41

古怪的内部—是他—陌生的幽暗巷道—称之为门吧—
无穷的可能性—转过屋角—把故事告诉我—
一切都有了答案—她说：不见了

第四章 63

杜鲁门的西装—夏屋—树林与湖泊—鼻尖碰触—快乐岛—
象牙塔内的人生—来去无踪—若生为鱼

第五章 79

幸运的孩子—最终顺序—你能找出那些脸吗—零星窗口—
能看见什么—近在眼前—树林里—一路上—忠言—如何

第二部 北风哥哥的秘密

第一章 105

隐退与活动—好主意—注意事项—最大的愿望—可怕之事—爱情选集—
黎明前的黑暗—八月的最后一日—奇异生活—无从追赶

第二章 136

罗宾·伯德的课题—世界末日—北风哥哥的秘密—唯一的游戏—
冬天的唯一优点—世界的晚年—无惧的猎食者—责任—收获—支配

第三章 156

时光飞逝—肯定的危险—山丘上—可可与面包—
精灵孤儿—最小的大牌—公平而已

第四章 171

与牛顿的共识—给圣诞老人的信—多一人的空间—势必付出的礼物—
旧世界之鸟—露西与莱拉克—小与大—冬至夜—四面八方

第三部 老秩序农场

第一章 197

阻挡闲人—家乡的消息—乔治·毛斯听说的事—乔治·毛斯继续偷听—
医生的朋友—布朗克斯牧羊人—几点了—俱乐部会议—想象的天空

第二章 217

老秩序农场—蜜蜂或海洋—有翅膀的信差—
折叠式卧房—西尔维与宿命—角门

第三章 239

丁香花与萤火虫—那是秘密—书本与战役—古老地形—
山丘与溪谷—逃跑的神情—美丽姊妹花

第四章 262

记忆之术——一种地形——觉醒——不归之途——时光的缓慢坠落——
公主——布朗尼的家——盛宴

第四部 黑森林

第一章 283

一段时光与一趟旅行——雨天的困惑——那就是命运——特务——
逆袭——揭露秘密——荣耀——时机未到

第二章 304

辗转反侧——黑婆——第七圣——耳语廊——正面朝上——一团乱

第三章 324

阶梯顶端——时间的女儿——孩童翻身——虚拟书房——
春天依旧——让他跟随爱

第四章 344

还会有更多事——有事——爹爹叔叔——肯定迷路——黑森林——
战争爆发——意外的接缝——由东向西——西尔维？

第五部 记忆之术

第一章 363

英雄觉醒——不为人知的悲伤——列出年份——
最初——第二——第三

第二章 384

不是她，是这座公园——从未、从未、从未——没关系——
西尔维与布鲁诺的结局——你走了多远——最后一滴酒——
不存在之地——前方与后方

第三章 409

分秒不差—大海捞针—十字路口—乱七八糟—缓缓转身—拥抱自己

第四章 433

虚无换取所有—远见—永远—三个莱拉克—期待清醒

第六部 精灵议会

第一章 457

冬天—五十二—高举火把—窃取题材—擒纵装置—商旅—
新发现之地—即将结束

第二章 483

惊奇一场—从他方而来—议会—尚未结束—
带着鳄鱼皮包的女士—尚未失窃

第三章 505

很远吗? 只是在假装—她面对何方? —太简单—另一个国度

第四章 525

差异的风暴—小心脚下一家务事—怀表与烟斗—无人之境—五十二张牌

第五章 548

她的祝福—这么大—更多，更多得多—只有勇者—很近了—
让位、让位—走或留—留下一名为“故事”的土地—一场守夜仪式—
真正的礼物—她在这儿、她在近处—很久很久以前

主要名词含义 579



第一部
——
艾基伍德



男人是男人，但人类却是女性。

——切斯特顿

二十世纪的某个六月天，有个年轻男子从大城出发，一路向北，徒步前往一个他只闻其名却不曾去过的地方。此地名叫艾基伍德，有可能是座城镇，也可能只是个地名。男子名叫史墨基·巴纳柏，正要到艾基伍德成婚；他之所以走路而不搭车，是因为他要到那里去就得遵守这项条件。

尽管他一大早就从城里的住处出发，却到近中午才行经一条人迹罕至的步道，越过大桥，来到河流北岸那些有名称却无明显分界的城镇。他花了一整个下午穿越这些取着印第安名的地方，通常无法跟着那些川流不息、横行霸道的车辆直线前进；他从一区来到另一区，往巷弄间和商店里张望。虽然有骑脚踏车的孩子，但行人却寥寥无几，就算是当地人也一样；他不禁猜想这些地方的人过着什么样的生活（在他看来似乎极度边缘化），尽管孩子是够愉快了。

正规的商业大道和住宅街区逐渐变得凌乱，就像大森林的外围树木会愈来愈稀疏一样；杂草丛生的荒地，开始像林间空地般穿插其间；不时出现一片片满是尘埃、发育不良的树林和脏乱的草场，立着

从某处
到他方

的告示上载明该地可改建为工业园区。史墨基心里反复玩味最后几个字，因为他似乎确实置身这样的地方：一座工业园区，就在沙漠和农地之间。

他在一张长凳前停下脚步，众人可以在这里搭上从“某处”到“他方”的公交车。他坐下来，放下背上的小包，拿出自己做的三明治（这又是另一项条件）和加油站送的彩色路线图。他不确定条件里是否有禁止使用地图这一项，但前往艾基伍德的指示并不清楚，因此他还是摊开了地图。

好了。这条蓝线似乎就是他刚才走过的坑坑洼洼的沥青碎石路，两侧都是无人的砖厂。他把地图转过来，让这条线和面前的路一样跟长凳平行（他向来不大会看地图），结果在左手边遥远的那一头发现了目的地。艾基伍德这名字并没真的印在上面，但它确实就在这儿的某处，落在图例中最不显眼的记号所标示出来的五座城镇之间。所以喽。有一条大大的双红线通往那一带，还傲然附上交流道出入口，但他不可能走那条路。更近处则有一条粗蓝线（史墨基总觉得所有南下进城的车流都走蓝线，出城的才走红线，就像血管系统一样），还有一条条微血管似的支线通往沿途的小城镇。他目前所在的这条细得多的笔直蓝线就是支线之一；八成会有商业活动朝这儿转移，工具城、美食城、家具世界、地毯村。好吧……但不远处也有一条几乎看不出来的黑色细线，他可以改道从那里走。他原本以为此路不通，但是不对，它一直断断续续延伸下去，乍看之下仿佛是制图师将之遗忘在纠结的路线之间，但到了北方的空旷地带又见清晰，直驱史墨基知道的一个城镇，那里很靠近艾基伍德。

就走这条吧，它看起来像是人行步道。

他在地图上以手指测量自己走了多远，再量量还要走多远的路（比刚才的路程远得多），接着背起背包、把帽子斜戴以遮挡太阳，再次踏上旅程。

他走在路上时没怎么去想她，尽管两年前爱上她以来，她就一直在他心里。他心头经常浮现他俩初遇的那个房间，有时一想起来就跟当时一样满心惶恐，但通常是既庆幸又幸福的。他还常想起乔治·毛斯手拿酒杯、嘴叼烟斗，将他那两个高挑的表妹介绍给他：有她本人，还有她背后那个害羞的妹妹。

毛斯家族位于市内的宅邸是整栋大楼里最后一户有人住的房子，一切就发生在三楼的书房内。直棂窗上贴着硬纸板，门口、吧台和窗户之间的走道上铺的深色地毯已经让人踩到褪色。就是那个房间。她很高。

她身高将近六英尺，比史墨基还高了几英寸，她刚满十四岁的妹妹也已经跟他一样高。她们的小礼服很短，闪闪发光。她穿红色，妹妹穿白色，裹在长腿外的长丝袜熠熠生辉。奇怪的是她们尽管如此高挑，却害羞得很，尤其是妹妹，她面露微笑却不愿跟史墨基握手，只见她转身躲到姊姊背后。

真是纤细的女巨人。乔治温文尔雅地展开介绍时，姊姊朝他瞥了过去。她笑容青涩，一头玫瑰金波浪头发，卷度恰到好处。乔治说她名叫黛莉·艾丽斯。

他握住她的手，抬起头。“好长的一饮^①。”他说，结果她笑了出来。她妹妹也笑了，乔治·毛斯则弯身往他膝上拍了一下。史墨基不懂哪里好笑，只好露出纯洁又愚蠢的微笑看着大家，始终没松开手。

那是他人生中最快乐的一刻。

在那间书房里认识黛莉·艾丽斯·德林克沃特之前，他的人生并不特别快乐，但却刚好适合展开这场追求。他父亲跟继室只有他一个孩子，他出生时父亲已年近六十。当他母亲发现巴纳柏家的万贯家财早已被他父亲败得所剩无几，后悔当初根本不该嫁进来、更不该生下小孩后，就恨恨地离开了。这对史墨基而言是桩惨事，因为所有的亲人当中，最有特色的人就是母亲

^① 好长的一饮（a long drink of water），俚语，意为“细高个儿”。“一饮”与黛莉·艾丽斯的姓氏“德林克沃特”（Drinkwater，意为“饮水”）接近，故众人发笑。本书中主要人名、地名多有特殊意义，书末附有中英文对照及解释，以供参考。

了。尽管她离去时他还只是个孩子，但他年老时，所有的血亲当中，他能轻而易举忆起的只有她的脸。史墨基自己遗传了一大半巴纳柏家族的虚无气息，只有一小部分承袭母亲的具体感：在认识他的人眼里，那是一种实在的气质、一种存在感，笼罩在某种隐隐约约的不存在感当中。

巴纳柏家是大家庭。他父亲跟元配共生了五个儿女，他们全都住在那几个 I 开头的州里一些不知名的城市郊区。史墨基在大城里的朋友向来分不清这些城市，而史墨基自己有时也会搞混。由于子女们公认父亲有很多财产，而且从来没有人清楚他打算如何处理，所以父亲可以随时到子女家去作客。自从太太离开后，他决定卖掉史墨基出生的那栋房子，带着这个幼子、前前后后几只没有名字的狗和装书的七个特制箱子，轮流寄住在其他孩子家。巴纳柏是有学识的人，但他专精的领域太冷僻死板，没能帮他创造多少话题，也完全无法改善他与生俱来的无特征感。他较大的儿女都把那几箱书视为麻烦，就像洗衣服时把他的袜子跟他们的衣物混在一块儿一样。

（后来史墨基习惯在上厕所时，试图厘清他那些同父异母的兄姊到底分别住在哪一州的那个城市里、房子各是什么样子。也许是因为往日在他们家上厕所的时候， he 觉得自己最为平庸，平庸到近乎隐形；反正他会坐在那儿将哥哥姊姊和侄甥们在脑海中不断交互切换，试着把每个人的脸跟某座前廊或某块草坪搭配起来。因此到了晚年时， he 总算把一切弄清楚了，并从中获得一种单调的乐趣，跟解字谜游戏一样，连心中那份疑虑也相同——万一 he 猜出来的字不是作者设计的答案怎么办？只是 he 永远不会在下周的报纸上找到解答。）

巴纳柏并没有因为妻子离去而变得郁郁寡欢，只是变得更加无特征而已。对他较大的儿女而言，父亲先是融入了他们的生活，接着又从中消失，似乎愈来愈感受不到他的存在。他具体的内涵就是他的学识，而他也只把它传授给了史墨基而已。由于父子俩居无定所，史墨基从没上过正规学校，等到有一个 I 开头的州政府得知史墨基这些年来在父亲身边的遭遇时，他也早已过了强制入学的年纪。就这样，十六岁的史墨基懂的是古典时期与中世纪的拉丁文、希腊文、一点旧式数学，也会拉一点小提琴。除了父亲那些皮革装订的古典著作之

外，他没看过多少书，但多少可以精准背出维吉尔的两百行诗句，还写得一手完美的斜体字。

他父亲就是那年去世的，似乎因为把所有的学问都传授给儿子而油尽灯枯。此后史墨基又漂泊了几年。他找工作很难，因为他没有所谓的学历；最后他在一家寒伧的商职学校（他事后回想认为应该是位于南弯）学会了打字，成了个职员。他在三座不同城市的郊区住了一段时间，每个郊区的名字都相同，而每个地方的亲戚都会以不同的名字来称呼他，比如他自己的名字、父亲的名字、史墨基等，由于最后这个名字太符合他的特质，一叫就沿用至今。二十一岁时，一家不知名的储蓄银行将父亲的一笔遗产补交给他，他因此搭上巴士来到了大城，并且立刻将亲戚居住的城市抛诸脑后，连人也一并遗忘。多年后，他还得将他们的面孔跟草坪一一搭配起来，才能重新唤起记忆。一抵达大城，他就满怀感激，完全投身其中，像一滴雨水落入大海。

他住的房子原本是牧师寓所，隶属于后面那栋备受尊敬但也饱受破坏的古老教堂。从他的窗口可以看见教堂的附属墓园，安息在那儿的尽是一些取着荷兰名字的男子。每天早上，突如其来的车声都会把他吵醒，接着他便去上班，始终未能像从前那样在中西部火车的轰隆声中照睡不误。

他在一个宽敞的白色房间里工作，各种细小的声音都会传上天花板，形成某种古怪的回音。倘若有人咳嗽，天花板本身仿佛也会满怀歉意，捂着嘴咳一声。史墨基每天就在那儿拿着放大镜检视一行又一行微小的印刷字，仔细检视每个名字和后面的电话地址，再跟每天送到他手上那一叠又一叠卡片上的姓名、电话、地址进行比对，若有不符合的地方就用红笔做记号。

那些名字一开始对他毫无意义，跟电话号码一样了无特征。一个名字只有在字母顺序排错的时候才会变得显眼（这是无可避免的意外），再来就是计算机犯下愚蠢错误的时候，而史墨基的职责就是找出这些错误。（在史墨基看来，计算机犯错的几率之小还比不上它那诡异的蠢行来得令人印象深刻；举个例子，计算机不会分辨“St.”这个缩写什么时候代表“街”、什么时候代表“圣”，因此当你指示